



书香世界文丛

品味书香·诵读经典

百态风骨

大师笔下
的人物

孙俊峰
凯琳 / 主编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百态风骨

大师笔下
的人物



孙俊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百态风骨：大师笔下的人物 / 孙俊峰，凯琳主编. —北京：新星出版社，2013.6
(书香世界文丛)

ISBN 978-7-5133-1038-3

I. ①百… II. ①孙… ②凯… III. ①散文集—中国 IV. ①I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73843 号

百态风骨：大师笔下的人物

孙俊峰 凯琳 主编

责任编辑：汪欣

特约编辑：洪义

责任印制：韦舰

装帧设计：宋双成

内文排版：百朗文化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刚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010-88310811

传真：010-65270449

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010-88310811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刷：北京世汉凌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960mm×650mm 1/16

印张：17.5

字数：233千字

版次：2013年6月第一版 2013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133-1038-3

定价：25.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更换。

前言

林 祁

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行万里路不如阅人无数。各式人物，栩栩如生，增多你的朋友，增长你的阅历。美是需要发现的。在文学的所有形式中，散文是最自由的文体。此书精心挑选的大师之文，每每从第一个词开始，就使我们陶醉，直到最后一句，才如梦初醒且感到充满活力。

书中大师们的眼光是独特而敏感的，发现生命浸透了痛苦与欢乐。记得茨维塔耶娃说过：爱情仇恨诗人，它不希望被崇高化，它知道它并不崇高（因此它才如此有力），它知道，崇高就是灵魂，灵魂永远不会象肉体那样被爱，至多也只能被歌颂……亲，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对你说这一切吗？还是请你读读鲁迅的《一件小事》吧——

“我这时突然感到一种异样的感觉，觉得他满身灰尘的后影，霎时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须仰视才见。而且他对于我，渐渐地又几乎变成一种威压，甚而至于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来……”从平凡人的肉身发现其崇高的灵魂。这种崇高又直逼“我”的肉身，催我反省，促我自新。

梁实秋在《我的一位国文老师》中写到：“徐先生教我许多作文的技巧。他告诉我：作文忌用过度的虚字。该转的地方，硬转；该接的地方，硬接。文章便显着朴拙而有力。他告诉我，文章的起笔最难，要突兀矫健，要开门见山，要一针见血，才能引人入胜，不必兜圈子，不必说套语。”说的是作文，何尝不是做人的道理？

诚如冰心对著名女作家庐隐的描述：“庐隐就是这么一个很痛快的人：高兴起来，就哈哈大笑；烦闷的时候，就痛饮几杯；伤心的时候，就大哭一场；看不顺眼的事情，就破口大骂——毫不顾忌什么环境不环境。”常说文如其人。读庐隐之作，痛快的风格扑面而来。为什么读庐隐还使我想起

苏联的茨维塔耶娃呢？二者有何相通之处呢？尽管茨维塔耶娃诗风如海，她却说不爱海而爱高山（那高贵的，有神性的），她对自由的表述则是：“我并不是十分地想自由，就是说我珍重不自由。什么是人与人之间可爱的不自由呢？就是爱。”原来庐隐就是一个敢爱敢恨的痛快之人。

说到爱，最伟大的爱就是母爱。书中有好几篇回忆母亲的经典美文，如邹韬奋、老舍、胡适等，他们用不同的表述方式娓娓道出了“慈母手中线”般的拳拳深情。丰子恺说他的母亲每天坐在西北角里的八仙椅子上，“我曾经全部接受了母亲的慈爱，但不会全部接受她的训诲。”这是从儿子的角度来写母爱。

俄国大文豪屠格涅夫的《菜汤》也写母爱，却是淡淡道来：两个不同阶级的女人——老农妇和地主太太，都死了孩子，同样悲痛不已。地主太太吃不下饭了，可让她惊讶的是，老农妇依然平静地喝着苦涩的菜汤，只是低声说了一句：“菜汤里放了盐，不能糟蹋。”她轻轻地一句，却重重地落在了读者心头。可见，母爱是共同的，不同阶级的母亲却有不同的表现方式；可见，人性之不同是存在的，人性之相通是可能的。

这就是书中不论哪国人物，都能走近我们的原因，“能使我们激动，并把他那奔放的感情笼罩着我们。”（萧伯纳《贝多芬百年祭》）你并不会因为读完这些人物就与之断了来往，恰如友谊并不会因为分手就结束。你和大师相识甚至相知，也是一种缘分，请珍惜这种缘分直到永远。

2013年2月4日于华侨大学厦门校区

目·录

鲁迅	忆刘半农君 /1
	孔乙己 /3
	一件小事 /7
朱自清	我所见的叶圣陶 /9
	房东太太 /12
朱湘	梦苇的死 /18
	访人 /23
	打弹子 /24
李广田	柳叶桃 /28
石评梅	董二嫂 /35
靳以	造车的人 /40
	一人班 /44
梁实秋	我的一位国文老师 /47
	男人 /50
	女人 /53
丰子恺	癞六伯 /56
	我的母亲 /58
	儿戏 /61
鲁彦	旅人的心 /63
	岔路 /69
邹韬奋	我的母亲 /78
孙福熙	变把戏的老人 /83

老舍	我的母亲 /87
	一点点认识 /92
林语堂	阿芳 /94
黎烈文	崇高的母性 /98
胡适	我的母亲 /104
夏丐尊	鲁迅翁杂忆 /106
	两个家 /109
繆崇群	红菊 /112
	夜 /116
谢冰莹	黄庐隐 /119
沈从文	老伴 /123
许地山	再会 /130
	街头巷尾之伦理 /132

刘半农	饿 /136
梁遇春	救火夫 /139
萧红	饿 /147
	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151
	滑竿 /152
郑振铎	宴之趣 /156
庐隐	邻居 /161
郁达夫	移家琐记 /165
叶紫	毕业论文 /170
	刀手费 /173
马克·吐温 (美国)	童年 /175
	漫谈理发师 /177
安徒生 (丹麦)	祖母 /182
玛丽·兰姆 (英国)	我的水手舅舅 /185
加德纳 (英国)	旅伴 /194
高尔斯华绥 (英国)	观舞 /198
比尔博姆 (英国)	送行 /201
蒙田 (法国)	自画像 /206
左拉 (法国)	铁匠 /209
	侯爵夫人的粉肩 /213
拉布吕耶尔 (法国)	富人和穷人 /217
	伪善者 /219

目 · 录

波德莱尔 (法国)	穷人的玩具 /220
法朗士 (法国)	钓鱼 /222
	一个孩子的宴会 /223
大仲马 (法国)	猎狼记 /225
都德 (法国)	从阿尔卑斯山归来 /227
萧伯纳 (爱尔兰)	贝多芬百年祭 /229
维·阿莱桑德雷·梅洛 (西班牙)	老人和太阳 /234
茨威格 (奥地利)	从罗丹得到的启示 /236
屠格涅夫 (俄国)	马霞 /239
	老人 /241
	菜汤 /241
契诃夫 (俄国)	柔弱的人 /243
	变色龙 /245
列夫·托尔斯泰 (俄国)	跳水 /250
	失火 /252
普里什文 (苏联)	虾在嘁嘁喳喳说些什么 /253
维·比安基 (苏联)	没娘的小鸟 /256
纪伯伦 (黎巴嫩)	罪犯 /259
东山魁夷 (日本)	老师 /261
壶井荣 (日本)	报春花 /264
赫里斯多·斯米尔宁斯基 (保加利亚)	赤脚的孩子 /267

鲁迅(1881—1936),中国现代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新文化运动的奠基人。浙江绍兴人,原名周树人,字豫才。1918年5月,首次用“鲁迅”为笔名,发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其文学创作涉及短篇小说、诗歌、散文、杂文等领域,并著有《中国小说史略》等学术著作,大部分收录于《鲁迅全集》中。在这些作品中,最充分体现鲁迅创造精神和创造力的是他的杂文。在他的杂文中,鲁迅把笔触伸向了各种不同的文化现象,各种不同阶层的各种不同的人物,其中有无情的揭露,有辛辣的讽刺,有细致的分析,有痛苦的呐喊,有热烈的赞颂,笔锋驰骋纵横,文采飞扬,形式多样,变化多端。它彻底打破了中国古代散文“温柔敦厚”美学风格的束缚,更自由、大胆地表现现代人的情感和情绪体验,为中国散文的发展开辟了一条更加宽广的道路。

忆刘半农君

鲁迅

这是小峰出给我的一个题目。

这题目并不得过分。半农去世,我是应该哀悼的,因为他也是我的老朋友。但是,这是十来年前的话了,现在呢,可难说得很。

我已经忘记了怎么和他初次会面,以及他怎么能到了北京。他到北京,恐怕是在《新青年》投稿之后,由蔡子民先生或陈独秀先生去请来的,到了之后,当然更是《新青年》里的一个战士。他活泼,勇敢,很打了几次大仗。譬如罢,答王敬轩的双簧信,“她”字和“牠”字的创造,就都是的。这两件,现在看起来,自然是琐屑得很,但那是十多年前,单是提倡新式

标点，就会有一大群人“若丧考妣”，恨不得“食肉寝皮”的时候，所以的确是“大仗”。现在的二十左右的青年，大约很少有人知道三十年前，单是剪下辫子就会坐牢或杀头的了。然而这曾经是事实。

但半农的活泼，有时颇近于草率，勇敢也有失之无谋的地方。但是，要商量袭击敌人的时候，他还是好伙伴，进行之际，心口并不相应，或者暗暗地给你一刀，他是决不会的。倘若失了算，那是因为没有算好的缘故。

《新青年》每出一期，就开一次编辑会，商定下一期的稿件。其时最惹我注意的是陈独秀和胡适之。假如将韬略比作一间仓库罢，独秀先生的是外面竖一面大旗，大书道：“内皆武器，来者小心！”但那门却开着的，里面有几支枪，几把刀，一目了然，用不着提防。适之先生的是紧紧地关着门，门上粘一条小纸条道：“内无武器，请勿疑虑。”这自然可以是真的，但有些人——至少是我这样的人——有时总不免要侧着头想一想。半农却是令人不觉其有“武库”的一个人，所以我佩服陈胡，却亲近半农。

所谓亲近，不过是多谈闲天，一多谈，就露出了缺点。几乎有一年多，他没有消失掉从上海带来的才子必有“红袖添香夜读书”的艳福的思想，好不容易才给我们骂掉了。但他好像到处都这么地乱说，使有些“学者”皱眉。有时候，连到《新青年》投稿都被排斥。他很勇于写稿，但试去看旧报去，很有几期是没有他的。那些人们批评他的为人，是：浅。

不错，半农确是浅。但他的浅，却如一条清溪，澄澈见底，纵有多少沉渣和腐草，也不掩其大体的清。倘使装的是烂泥，一时就看不出它的深浅来了，如果是烂泥的深渊呢，那就更不如浅一点地好。

但这些背后的批评，大约是很伤了半农的心的，他的到法国留学，我疑心大半就为此。我最懒于通信，从此我们就疏远起来了。他回来时，我才知道他在外国钞古书，后来也要标点《何典》，我那时还以老朋友自居，在序文上说了几句老实话，事后，才知道半农颇不高兴了，“驷不及舌”，也没有法子。另外还有一回关于《语丝》的彼此心照的不快活。五六年前，

曾在上海的宴会上见过一回面，那时候，我们几乎已经无话可谈了。

近几年，半农渐渐的据了要津，我也渐渐地更将他忘却。但从报章上看见他禁称“蜜斯”之类，却很起了反感：我以为这些事情是不必半农来做的。从去年来，又看见他不断地做打油诗，弄烂古文，回想先前的交情，也往往不免长叹。我想，假如见面，而我还以老朋友自居，不给一个“今天天气……哈哈哈”完事，那就也许会弄到冲突的罢。

不过，半农的忠厚，还是使我感动的。我前年曾到北平，后来有人通知我，半农是要来看我的，有谁恐吓了他一下，不敢来了。这使我很惭愧，因为我到北平后，实在未曾有过访问半农的心思。

现在他死去了，我对于他的感情，和他生时也并无变化。我爱十年前的半农，而憎恶他的近几年。这憎恶是朋友的憎恶，因为我希望他常是十年前的半农，他的为战士，即使“浅”罢，却于中国更为有益。我愿以愤火照出他的战绩，免使一群陷沙鬼将他先前的光荣和死尸一同拖入烂泥的深渊。

1934年8月1日

孔乙己

鲁迅

鲁镇的酒店的格局，是和别处不同的：都是当街一个曲尺形的大柜台，柜里面预备着热水，可以随时温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铜钱，买一碗酒——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现在每碗要涨到十文——靠柜外站着，热热地喝了休息；倘肯多花一文，便可以买一碟盐煮笋，或

者茴香豆，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几文，那就能买一样荤菜，但这些顾客，多是短衣帮，大抵没有这样阔绰。只有穿长衫的，才踱进店面隔壁的房子里，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从十二岁起，便在镇口的咸亨酒店里当伙计，掌柜说，我样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长衫主顾，就在外面做点事罢。外面的短衣主顾，虽然容易说话，但唠唠叨叨缠夹不清的也很不少。他们往往要亲眼看着黄酒从坛子里舀出，看过壶子底里有水没有，又亲看将壶子放在热水里，然后放心：在这严重监督下，羼水也很为难。所以过了几天，掌柜又说我干不了这事。幸亏荐头的情面大，辞退不得，便改为专管温酒的一种无聊职务了。

我从此便整天的站在柜台里，专管我的职务。虽然没有什么失职，但总觉得有些单调，有些无聊。掌柜是一副凶脸孔，主顾也没有好声气，教人活泼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才可以笑几声，所以至今还记得。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一部乱蓬蓬的花白的胡子。穿的虽然是长衫，可是又脏又破，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他对人说话，总是满口之乎者也，叫人半懂不懂的。因为他姓孔，别人便从描红纸上的“上大人孔乙己”这半懂不懂的话里，替他取下一个绰号，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脸上又添上新伤疤了！”他不回答，对柜里说，“温两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钱。他们又故意地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偷了何家的书，吊着打。”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争辩道，“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接连便是难懂的话，什么“君子固穷”，什么“者乎”之类，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听人家背地里谈论，孔乙己原来也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又不会

营生，于是愈过愈穷，弄到将要讨饭了。幸而写得一笔好字，便替人家抄抄书，换一碗饭吃。可惜他又有一样坏脾气，便是好喝懒做。坐不到几天，便连人和书籍纸张笔砚，一齐失踪。如是几次，叫他抄书的人也没有了。孔乙己没有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窃的事。但他在我们店里，品行却比别人都好，就是从不拖欠；虽然间或没有现钱，暂时记在粉板上，但不出一月，定然还清，从粉板上拭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过半碗酒，涨红的脸色渐渐复了原，旁人便又问道，“孔乙己，你当真认识字么？”孔乙己看着问他的人，显出不屑置辩的神气。他们便接着说道，“你怎的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呢？”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嘴里说些话；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类，一些不懂了。在这时候，众人也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在这些时候，我可以附和着笑，掌柜是决不责备的。而且掌柜见了孔乙己，也每每这样问他，引人发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们谈天，便只好向孩子说话。有一回对我说道，“你读过书么？”我略略点一点头。他说，“读过书，……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样写的？”我想，讨饭一样的人，也配考我么？便回过脸去，不再理会。孔乙己等了许久，很恳切的说道，“不能写罢？……我教给你，记着！这些字应该记着。将来做掌柜的时候，写账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柜的等级还很远呢，而且我们掌柜也从不将茴香豆上账；又好笑，又不耐烦，懒懒地答他道，“谁要你教，不是草头底下一个来回的回字么？”孔乙己显出极高兴的样子，将两个指头的长指甲敲着柜台，点头说，“对呀对呀！……茴字有四样写法，你知道么？”我愈不耐烦了，努着嘴走远。孔乙己刚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柜上写字，见我毫不热心，便又叹一口气，显出极惋惜的样子。

有几回，邻居孩子听得笑声，也赶热闹，围住了孔乙己。他便给他们一人一颗。孩子吃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开五指将碟子罩住，弯腰下去说道，“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直起身又

看一看豆，自己摇头说，“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于是这一群孩子都在笑声里走散了。

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也便这么过。

有一天，大约是中秋前的两三天，掌柜正在慢慢的结账，取下粉板，忽然说，“孔乙己长久没有来了。还欠十九个钱呢！”我才也觉得他的确长久没有来了。一个喝酒的人说道，“他怎么会来？……他打折了腿了。”掌柜说，“哦！”“他总仍旧是偷。这一回，是自己发昏，竟偷到丁举人家里去了。他家的东西，偷得的吗？”“后来怎么样？”“怎么样？先写服辩，后来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腿。”“后来呢？”“后来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样呢？”“怎样？……谁晓得？许是死了。”掌柜也不再问，仍然慢慢的算他的账。

中秋过后，秋风是一天凉比一天，看看将近初冬；我整天的靠着火，也须穿上棉袄了。一天的下半天，没有一个顾客，我正合了眼坐着。忽然间听得一个声音，“温一碗酒。”这声音虽然极低，却很耳熟。看时又全没有人。站起来向外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柜台下对了门槛坐着。他脸上黑而且瘦，已经不成样子；穿一件破夹袄，盘着两腿，下面垫一个蒲包，用草绳在肩上挂住；见了我，又说道，“温一碗酒。”掌柜也伸出头去，一面说，“孔乙己么？你还欠十九个钱呢！”孔乙己很颓唐的仰面答道，“这……下回还清罢。这一回是现钱，酒要好。”掌柜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说，“孔乙己，你又偷了东西了！”但他这回却不十分分辩，单说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么会打断腿？”孔乙己低声说道，“跌断，跌，跌……”他的眼色，很像恳求掌柜，不要再提。此时已经聚集了几个人，便和掌柜都笑了。我温了酒，端出去，放在门槛上。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满手是泥，原来他使用这手走来的。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后，又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到了年关，掌柜取下粉板说，“孔

乙已还欠十九个钱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说，“孔乙已还欠十九个钱呢！”到中秋可是没有说，再到年关也没有看见他。

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已的确死了。

写于 1918 年冬

一件小事

鲁迅

我从乡下跑到京城里，一转眼已经六年了。其间耳闻目睹的所谓国家大事，算起来也很不少；但在我心里，都不留什么痕迹，倘要我寻出这些事的影响来说，便只是增长了我的坏脾气——老实说，便是教我一天比一天的看不起人。

但有一件小事，却于我有意义，将我从坏脾气里拖开，使我至今忘记不得。

这是民国六年的冬天，大北风刮得正猛，我因为生计关系，不得不一早在路上走。一路几乎遇不见人，好容易才雇定了一辆人力车，教他拉到 S 门去。不一会，北风小了，路上浮尘早已刮净，剩下一条洁白的大道来，车夫也跑得更快。刚近 S 门，忽而车把上带着一个人，慢慢地倒了。

跌倒的是一个女人，花白头发，衣服都很破烂。伊从马路边上突然向车前横截过来，车夫已经让开道，但伊的破棉背心没有上扣，微风吹着，向外展开，所以终于兜着车把。幸而车夫早有点停步，否则伊定要栽一个大筋斗，跌到头破血出了。

伊伏在地上，车夫便也立住脚。我料定这老女人并没有伤，又没有别人看见，便很怪他多事，要自己惹出是非，也误了我的路。

我便对他说，“没有什么的。走你的罢！”

车夫毫不理会——或者并没有听到——却放下车子，扶那老女人慢慢起来，搀着臂膊立定，问伊说：

“你怎么啦？”

“我摔坏了。”

我想，我眼见你慢慢倒地，怎么会摔坏呢，装腔作势罢了，这真可憎恶。车夫多事，也正是自讨苦吃，现在你自己想法去。

车夫听了这老女人的话，却毫不踌躇，仍然搀着伊的臂膊，便一步一步地向前走。我有些诧异，忙看前面，是一所巡警分驻所，大风之后，外面也不见人。这车夫扶着那老女人，便正是向那大门走去。

我这时突然感到一种异样的感觉，觉得他满身灰尘的后影，霎时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须仰视才见。而且他对于我，渐渐地又几乎变成一种威压，甚而至于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来。

我的活力这时大约有些凝滞了，坐着没有动，也没有想，直到看见分驻所里走出一个巡警，才下了车。

巡警走近我说，“你自己雇车罢，他不能拉你了。”

我没有思索地从外套袋里抓出一大把铜元，交给巡警，说，“请你给他……”

风全住了，路上还很静。我走着，一面想，几乎怕敢想到我自己。以前的事姑且搁起，这一大把铜元又是什么意思？奖他么？我还能裁判车夫么？我不能回答自己。

这事到了现在，还是时时记起。我因此也时时熬了苦痛，努力地要想到我自己。几年来的文治武功，在我早如幼小时候所读过的“子曰诗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独有这一件小事，却总是浮在我眼前，有时反更分明，教我惭愧，催我自新，并且增长我的勇气和希望。

· 写于 1919 年 11 月

朱自清（1898—1948），原名自华，号秋实，字佩弦，祖籍浙江绍兴，生于江苏东海县。现代著名散文家、诗人。中国现代的散文，以五四时期发展最快、成就最高、影响最大，而朱自清正是这一时期最负盛名、最具影响力的一位散文家。他的散文，早期明丽、典雅，后期则洗练、清新，在现代散文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堪称现代白话散文的经典作品。直到今天，朱自清的散文仍然被认为是白话散文在语言和文体方面的典范之作。其所著诗歌、散文、文艺批评、学术研究等大都收入4卷本《朱自清文集》。

我所见的叶圣陶

朱自清

我第一次与圣陶见面是在民国十年的秋天。那时刘延陵兄介绍我到吴淞炮台湾中国公学教书。到了那边，他就和我说，“叶圣陶也在这儿。”我们都念过圣陶的小说，所以他这样告我。我好奇地问道：“怎样一个人？”出乎我的意外，他回答我：“一位老先生哩。”但是延陵和我去访问圣陶的时候，我觉得他的年纪并不老，只那朴实的服色和沉默的风度与我们平日所想象的苏州少年文人叶圣陶不甚符合罢了。

记得见面的那一天是一个阴天。我见了生人照例说不出话，圣陶似乎也如此。我们只谈了几句关于作品的泛泛的意见，便告辞了。延陵告诉我每星期六圣陶总回用直去——他很爱他的家。他在校时常邀延陵出去散步；我因与他不熟，只独自坐在屋里。不久，中国公学忽然起了风潮。我向延陵说起一个强硬的办法——实在是一个笨而无聊的办法！——我说只怕叶圣